

(上接第4版)

基础支撑“筑基”行动

构建多学科的**科学基础大模型**。面向科研全流程,研发跨学科、跨模态的科学基础大模型,推动知识获取、规律挖掘与实验预测。基于科学基础大模型,研发覆盖数学、物理、化学等基础学科的知识模型,推动科学问题建模、复杂机理解析和跨领域知识迁移。部署面向具体实验操作与模拟仿真的专业智能体,推动实现从理论预测到实践验证的闭环。构建模型交互迭代与持续演进的协作体系,推动大模型与专业智能体在科研任务中协同增效。

打造开放共享的高质量科学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多模态科学数据集,加强数据采集、清洗、标注和规范化,构建跨学科数据资源库。建设大湾区生物信息中心

和生命健康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项目,构建生物医药研发创新性平台。加强数据标准化、质量控制与安全治理,完善科研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推动数据资源高效流通与共享。支持跨模态复杂数据的智能处理与知识关联,推动实验数据、仿真数据、观测数据的统一调度与集成利用。完善科学数据中心体系,支持各领域科学数据中心建设,全面提升科学数据服务与应用效能。

强化**智能算力平台建设**。加快建设异构融合、高速互联、高精度计算与高性能存储的科学算力基础设施,构建汇集超算中心、智算中心、数据中心等重大平台的超智通一体化科研专网,统筹异构算力资源,打造面向科研的算

力调度平台。支持韶关数据中心集群建设,为全省人工智能发展提供高质量算力、存力和数据服务。支持广州、深圳国家超算中心发挥超智融合与大规模数据处理优势,提供高质量公共计算服务。加快布局国产高性能智能算力中心,支撑前沿科学突破与产业创新。

推动**科研基础设施智能赋能与创新升级**。加快推动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实验室及科研平台等智能化、数字化改造升级。推动科研仪器智能互联、自适应调控与实时诊断。支持有条件的科研机构开展具备自主探索与发现能力的自主实验室建设,推动实现从提出科学假设到完成结果分析并规划后续实验的闭环。

产业生态“育林”行动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大力引进顶尖人才,加快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鼓励高校、科研院所设置多学科融合的课程或项目,培养一批既懂科学又懂人工智能技术的复合型人才。推进产教融合,加强国家卓越工程师联合培养,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共建人工智能核心课程、实施项目制课程,共建实验室和“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协同开展各层次人才培养。优化粤港、粤澳人才合作协调机制,吸引更多高素质人才来粤就业创业。推动深圳河套打造人工智能人才高地。

强化科技金融赋能作用。发

挥政府投资基金引领作用,支持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高质量发展。支持金融机构开展数据资产金融创新服务。支持相关领域优势企业开展投资并购,做好企业挂牌上市服务工作。

积极推动**合作交流**。充分发挥粤港澳大湾区优势,深入开展合作交流。持续举办“中国(广东)人工智能论坛”“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算力产业大会”“大湾区国际人工智能与机器人产业大会暨技能挑战大赛”“兴智杯全国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大赛”“琶洲算法大赛”等高端品牌活动,加强国内外学术研讨、技术交流、产业合作等。持续开展全球人工智能前沿

和颠覆性技术动态监测。积极参加国际大科学计划,打造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全球科技公共产品。

构建**高水平开源开放创新生态**。推动“人工智能+科学研究”开发者开源社区建设,搭建易用共享的模型平台。引导开源模型和工具入驻开源社区,向各类创新主体提供模型、数据、算力、工具链等开源服务,推动开源模型广泛应用。推动科研主体与企业在数据、算力、模型训练及推理应用等领域加强合作。支持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研究设施、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等为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提供数据、场景等服务。

制定背景

国家和我省高度重视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创新发展工作。2025年8月,国家制定出台《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提出6条“人工智能+”重要任务,其中第一项任务即为“人工智能+”科学技术。2025年9月,中央科技委印发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有关政策文件,将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放在引领科研范式变革、加速各领域创新突破的重要位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以人工智能引领科研范式变革。2025年10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切实压实“管行业管人工智能应用”责任推进人工智能全域全时全行业应用的通知》,要求科技主管部门推动人工智能在主管领域的应用。

保障措施

强化**统筹协同**。在省委科技委的统筹下,强化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工作部署,建立跨部门协同机制,组建“人工智能+科学研究”工作专班,合力推进关键技术攻关、应用场景赋能、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生态构建等,确保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落实。

加大**政策支持**。加强与国家专项的协同对接,落实财政资金保障,优化投入结构,在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省自然科学基金等中布局科研项目,形成研发合力。发挥政策性基金引导作用,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深度融合。积极争取国家“两重”项目支持我省自主实验室等平台建设。支持各地市制定专项扶持政策,形成多维度政策支撑体系。

创新**组织机制**。充分发挥广东省推进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咨询专家委员会等智库作用,开展人工智能前瞻性、战略性重大问题研究。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探索“揭榜挂帅”等新型项目组织方式,汇聚产学研用各方力量,推动创新主体开展协同创新。

营造**良好环境**。开展伦理风险和治理政策研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推动“人工智能+”新技术、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规则的适用。推动模型算法、数据资源、基础设施、应用系统等安全能力建设,探索制定“人工智能+科学研究”模型准确性、可重复性和可解释性评估标准,推进跨行业、跨领域标准联动。

本报综合报道,素材来源: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22全国公益广告大赛获奖作品